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启用并提取民生银行并购贷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启用并提取民生银行并购贷额度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贷款情况概述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需要，为充分利用金融工具，经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积极沟通，民生银行计划分两次进行并购贷款批复，第一次批复授信额度3.95亿元（已经提取完毕），第二次批复授信额度2亿元。现拟以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40%股权质押，提取民生银行2亿元并购贷款额度，用以替换以自有资金支付的收购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前期并购款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具体额度和期限等内容以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提取贷款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本次贷款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向银行提取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是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，有

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降低融资成本，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不会给公司及子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及附件

特此公告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01月11日